

# 家長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

為未成年人 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

之法定代理人，確實同意其參加 112 年 08 月 06 日『第八屆玄門山祈安健走-庄頭廟巡禮』活動，並已詳閱活動簡章，願遵守大會之規定。若違反簡章規範，如在活動期間發生任何事故，絕不追究主辦、承辦單位之責任，特立此書為憑。

此致承辦單位：中華玉線玄門真宗教會收執

訂單編號：

立同意書人聯絡電話：

立同意書人(家長/監護人)：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※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，請於 07/30 前傳真至(04)788-0569，或掃描後 eMail 至 chms@chms.org.tw 謝謝。